

##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

安全评价项目名称	保德县利通加油有限公司		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<p>保德县利通加油有限公司位于山西省忻州市保德县孙家沟乡牧塔村 36 号，法定代表人陈建武，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。加油罩棚下设三条加油车道（两条单车道、一条双车道），设有二排四座加油岛，设有四台潜油泵型加油机（其中 2 台汽油潜油泵单枪加油机，2 台柴油潜油泵双枪加油机）。站房西侧设有油罐区，内置卧式 SF 型双层储罐 4 个，其中 30m<sup>3</sup> 的汽油储罐 2 个，汽油总容积为 60m<sup>3</sup>；30m<sup>3</sup> 的柴油储罐 2 个，柴油总容积为 60m<sup>3</sup>；油品总容积 120m<sup>3</sup>，柴油折半后容积为 90m<sup>3</sup>。根据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的等级划分标准，为三级加油站。</p>		
报告提交时间	2023.9	评价项目类别	安全现状评价
项目组长	冯彦君	报告审核人	田平雪
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	侯继凤	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	冯彦君
	李珀鋈		
	武 辉		
	宁 博		
	隋志强		
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(次数、人员、时间、任务)	<p>2023 年 6 月 29 日，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、收集资料，提出整改意见。</p> <p>2023 年 7 月 15 日现场复查。</p>		
现场调研图片			
安全评价结论	<p>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保德县利通加油有限公司(加油站)建设项目进行安全验收评价后，认为该加油站建设项目符合安全运营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规范的要求，具备安全运营的条件。</p>		